

# 风险监测预警

第 2022017 号

漯河市减灾委员会办公室

漯河市应急救援总指挥部办公室

2022 年 7 月 1 日

## 强对流天气风险预警

据河南省气象局 2022 年 7 月 01 日 08 时《天气报告》(2022 年第 13 期): 根据最新气象资料分析, 预计 7 月 2 日夜里到 5 日, 我省高空处在副热带高压和大陆高压之间弱低压槽内, 多降雨天气, 其中 2 日夜里到 3 日, 全省大部有阵雨、雷阵雨, 西部、北中部部分县市有中到大雨, 局部暴雨; 累计降水量大部 10~25 毫米, 西部、北中部部分县市 30~60 毫米。豫西、豫北、豫中需关注局地强降雨可能带来的不利影响。另据漯河市气象台 2022 年 6 月 30 日 17 时《漯河市天气预报》: 根据最新气象资料分析, 预计未来 7 天我市多分散性阵雨雷阵雨, 雨量分布不均, 可能伴有雷暴大风、短时强降水、局地冰雹等强对流性天气。气温正常略偏低, 周最高气温 35 度, 最低气温 22 度左右。请注意防范。

### 具体预报:

7 月 1 日: 晴到多云, 有分散性阵雨雷阵雨, 东北风 2-3 级, 23/34℃;

7 月 2 日: 晴转阴有阵雨雷阵雨, 偏东风 2-3 级, 24/32℃;

7月3日：阴有阵雨雷阵雨，东南风3级左右，24/32℃；  
7月4日：阴间多云有分散性阵雨雷阵雨，偏东风2-3级，23/33℃；  
7月5日：阴有阵雨雷阵雨，东南风2-3级，24/34℃；  
7月6日：多云，偏东风2-3级，25/35℃。  
7月7日：晴间多云，偏南风2-3级，25/35℃。

### **防御指南：**

**1. 压紧压实责任。**各县区政府、功能区管委会及相关部门要密切关注天气相关预警信息，及时加强会商研判和防范应对，积极做好防风、城市内涝、农田积水处置和河道防汛等工作，减少各类因雷暴大风、短时强降水等强对流天气引起的突发事件和安全生产事故发生。

**2. 加强监测预警。**气象部门要加强监测预警，采取多种方式向社会公众发出气象预警信息和防灾避灾提示，及时做好监测、预报、预警工作。宣传部门和新闻媒体要加大社会宣传引导，加强强对流天气应对防范知识宣传，提高群众防灾减灾救灾意识和能力。

**3. 注意交通安全。**公安、交通部门要加强对事故易发路段的巡逻，加强对重点路段、桥梁、涵洞等易积水部位的排险和防范，全力保障高速公路、国道、省道的安全畅通。广大群众外出时要密切关注天气变化，注意携带雨具以及口罩、纱巾等防雨防尘用品，做好个人防护工作；避免在大树、屋檐等区域停留，远离各类临时搭建物、高空构筑物等，以防

被砸伤；不要将车辆停在高楼、大树下方，避免因吹落的物体造成损伤。

**4. 注意生产安全。**生产经营单位要认真履行安全生产主体责任，不间断开展风险管控和隐患排查治理，严防生产安全事故发生。应急、住建、公安、交通、城管、水利、消防、农业农村等部门要加强对工矿商贸、危化、建筑施工、道路、桥涵等重点行业领域隐患排查和整治。其他有关部门要加强对本行业领域的隐患排查和风险管控，落实防范措施，严防事故发生。强对流天气期间，户外工作人员和行人应暂停或减少户外作业和活动，尽快进入室内，或是进入能防风避雨、避雷避雹的场所；应切断低洼地带有危险的室外电源；应关好门窗，加固围板、棚架、广告牌等易被风吹动的搭建物，妥善安置易受强对流天气影响的室外物品，遮盖建筑物资。

**5. 保障群众生活。**此轮降水过程对有效缓解我市旱情有利，农业农村部门要抓住有利天气条件，指导群众及时做好抗旱保苗、抗旱保秋工作，最大限度避免灾害损失。卫生部门要针对天气多变、气温起伏大的特点，做好疾病防控工作。民政部门要加强巡查敬老院、救助机构等部位，重点保障老人、五保户、残疾人等弱势群体、特殊群体基本生活，有针对性地开展专项救助和妥善安置。教育部门要采取多种有效方式加强对未成年人的警示教育，做好夏季防溺水等工作。各县区（功能区）及相关部门要加强工程监测和巡查值守，

发现险情及时处置。沿河属地政府和相关单位要加强对重点水域的安全管理。发改、城管、水利、通信、电力等部门要加强对城乡供电、供水、供气、通信等基础设施的巡查维护。

**6. 做好应急值守救援。**各级各有关部门要加强应急值班值守工作，严格执行 24 小时值班值守和领导带班制度，保证通讯畅通，做好突发事件信息报送和应急处置工作。各级各类专业应急救援队伍和社会救援力量要做好应急备战备勤，确保遇有突发紧急情况能够快速出动、有效处置。广大居民群众遇有紧急情况或发现安全隐患，请及时向属地政府和有关部门报告，以便及时处置和抢险救援。

---

报：市委、市政府、省应急管理厅

发：市应急救援总指挥部、市减灾委各成员单位，各县区、功能区减灾委员会

---